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2)627/07-08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主席核正)

檔 號：CB2/PS/1/07

福利事務委員會

長者服務小組委員會

首次會議紀要

日 期：2007年11月30日(星期五)
時 間：下午2時
地 點：立法會大樓會議室B

出席委員：馮檢基議員, SBS, JP(主席)
李卓人議員
陳婉嫻議員, SBS, JP
李鳳英議員, BBS, JP
梁家傑議員, SC
梁國雄議員
張超雄議員

缺席委員：何俊仁議員
譚耀宗議員, GBS, JP

列席秘書：總議會秘書(2)4
馬淑霞小姐

列席職員：議會秘書(2)2
林偉怡女士

議會事務助理(2)4
邵佩妍小姐

I. 選舉主席

小組委員會進行商議工作(會議過程索引載於附件)。

2. 馮檢基議員獲選為2007至2008年度會期的小組委員會主席。委員又商定，小組委員會沒有需要選舉副主席。

II. 工作計劃

[立法會CB(2)436/07-08(01)號文件]

3. 委員同意採納福利事務委員會(下稱"事務委員會")所通過的小組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和工作計劃。

4. 主席表示，按事務委員會在2007年11月12日會議上所商定，小組委員會亦會跟進研究有關減貧事宜小組委員會在其有關長者貧窮的報告中所提建議的推行情況，有關建議已於上一年度會期提交政府當局考慮。事務委員會主席張超雄議員補充，小組委員會將會跟進與長者服務有關的事宜，而事務委員會則會按照慣常做法，討論有關此等事宜的立法及撥款建議。

5. 委員察悉，政府當局建議在下次小組委員會會議上向委員簡介護老培訓及服務先導計劃。此為2007至2008年度施政報告所宣布的其中一項與長者照顧及長者服務有關的福利措施。委員認為，鑒於小組委員會須於2008年6月之前完成工作及向事務委員會提交報告，小組委員會應把研究重點放在具體範疇上。由於委員支持該先導計劃，故此沒有需要在現階段討論此課題，而該先導計劃的推行情況，亦可交由事務委員會跟進。

6. 委員商定，小組委員會會把研究重點放在下列3個主要範疇——

- (a) 為有需要的長者提供財政援助，包括各項社會保障援助計劃的申請資格及所發放的津貼，以及設立全民養老金計劃；
- (b) 為長者提供日間護理名額及安老宿位、為中產長者提供特建房屋單位，以及規管安老院舍的服務標準；及
- (c) 為貧困長者提供醫療服務及照顧，例如為缺乏自理能力的離院長者提供綜合支援。

委員進一步商定，小組委員會應在有需要時邀請其他相關事務委員會的委員參與討論共同關注的事項。

7. 小組委員會商定在下次會議上與政府當局討論為貧困長者提供的支援和協助。

III. 下次會議日期

8. 委員商定，下次會議將於2007年12月18日(星期二)上午10時45分舉行。

9.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2時30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07年12月17日

**長者服務小組委員會
首次會議過程**

日期：2007年11月30日(星期五)

時間：下午2時

地點：立法會大樓會議室B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000000 - 000310	李卓人議員 張超雄議員 梁家傑議員 馮檢基議員	選舉主席及副主席	
000311 - 000416	主席	小組委員會的職權範圍 和工作計劃	
000417 - 000443	張超雄議員	小組委員會與福利事務 委員會的分工安排，即 小組委員會將會跟進與 長者服務有關的事宜， 而事務委員會則會按照 慣常做法，討論有關此 等事宜的立法及撥款建 議	
000444 - 000657	主席 李卓人議員 張超雄議員	政府當局建議在下次小 組委員會會議上向委員 簡介護老培訓及服務先 導計劃	
000658 - 000911	主席 李卓人議員	李卓人議員認為，小組 委員會應正視下列問題 —— (a) 在有需要時檢討高 齡津貼； (b) 綜合社會保障援助 (下稱"綜援")計劃的 申請資格相當嚴 苛，特別是資產限制 及有關須以家庭為 單位提出申請的規 定，因而窒礙了部分 有需要的長者申領 綜援；及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c) 參與改善買位計劃的安老院舍的情況，以及有何措施改善私營安老院舍中不屬於該計劃的宿位的服務標準	
000912 – 001221	主席 陳婉嫻議員	陳婉嫻議員認為，小組委員會應把討論重點放在下列範疇—— (a) 為有需要的長者提供財政援助，包括設立全民養老金計劃；及 (b) 長者對醫療服務的需要，特別是該等收入微薄或沒有收入的長者，以及缺乏自理能力的離院長者	
001222 – 001513	主席 梁家傑議員 陳婉嫻議員	梁家傑議員關注香港房屋協會長者安居樂計劃的申請資格及提供有關房屋單位的情況 梁議員建議，小組委員會亦應正視中產長者對特建房屋單位的需求	
001514 - 001611	主席 陳婉嫻議員	有關處理小組委員會的研究範疇的建議方案	
001612 - 002021	張超雄議員 陳婉嫻議員 主席	張超雄議員認為，小組委員會應監察政府當局推行施政報告及施政綱領所載措施的情況，同時亦應檢討現時所提供的長者服務(例如：私營安老院舍、牙科保健服務、公營普通科門診服務的電話預約系統，以及公營專科門診服務輪候時間冗長的問題)是否足夠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002022 - 002044	主席	<p>小組委員會的主要研究範疇如下 ——</p> <p>(a) 為有需要的長者提供財政援助；</p> <p>(b) 為長者提供房屋及院舍照顧服務；及</p> <p>(c) 為長者提供醫療服務及照顧</p>	
002045 - 002107	李鳳英議員	李鳳英議員認為，有關為長者提供院舍宿位的討論應涵蓋資助安老院舍輪候時間冗長的問題	
002108 - 002444	<p>李卓人議員</p> <p>主席</p> <p>張超雄議員</p> <p>梁國雄議員</p>	<p>李卓人議員認為，小組委員會應把研究範圍局限於現時為長者提供的支援和援助是否足夠的事宜上，而事務委員會則可與政府當局跟進2007至2008年度施政報告所宣布的新措施的推行情況</p> <p>主席認為，小組委員會應優先處理為有需要的長者提供財政援助的問題</p> <p>梁國雄議員認為應要求政府當局就推行小組委員會的建議提供時間表及財政預算</p>	
002445 - 002600	陳婉嫻議員	陳婉嫻議員關注沒有申領綜援的貧困長者對醫療服務的需要	
002601 - 002718	<p>陳婉嫻議員</p> <p>主席</p> <p>李卓人議員</p>	下次會議的討論項目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的行動
002719 - 002813	主席 陳婉嫻議員 梁國雄議員 李卓人議員	主席認為沒有需要邀請 團體代表向小組委員會 口頭申述意見 下次會議日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07年12月17日